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xing Gol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303)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61億元，稅後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4億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分別增長約30%及18%。

淨利潤的增長因二零一七年寬溝及京西-巴拉克採區剝離量及剝離費用的增加而降低。增加的剝離費用預計約為人民幣1.13億元(主要為兩個新採區新增的生產剝離及基建剝離)。稅後合併淨利潤的增長主要得益於：黃金產量增加及平均黃金售價的提高。由於礦石處理量增加14%及回收率提高8%，本集團的金山金礦二零一七年生產黃金共約84,852盎司(相等於約2,728公斤)，較上年同期增長27%。金山金礦的平均黃金售價從2016年的人民幣267.6元/克提高3.5%，至2017年的人民幣277.1元/克。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並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的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的資料而發出。本公司仍在編製及將完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賬目，該等綜合賬目將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發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希平

中國廈門，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柯希平先生、陳宇先生及何福留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欣琪女士、尚偉先生及孫鐵民博士。